

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度）

|  |
| --- |
| 一级学科（类别）名称： 机械工程  一级学科（类别）代码： 0802  学位点负责人： 胡光忠  所属学院： 机械工程学院  所属学院负责人：胡光忠 |

2024年 3 月

填表说明

1.本报告中涉及的人员均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的专任教师（含外籍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教材、科研奖项、教学成果等）均指署名第一单位获得的成果。

2.本报告中，涉及状态信息的数据（学位授权点概况、师资队伍情况），统计时间点为2023年12月31日；其他涉及过程信息的数据（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服务贡献相关数据），统计时间段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科研经费应是本学位点实际获得并计入本单位财务账目的经费。

4.本表不得填写任何涉密内容，涉密信息须按国家和军队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培养目标**

面向机械工程行业的科技发展和地方区域经济需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了解能源化工装备、节能环保、先进制造等领域的技术现状与前沿发展趋势，掌握机械工程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备良好的创新素质、复合的知识结构和知识信息获取能力，具有从事本学科领域内的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具有良好的表达交流能力和团队精神，能够适应社会进步，从事机械领域内的设计制造、技术开发、科学研究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2.学位标准**

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开展研究生学位管理，对修满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研究生，准予毕业，并发予毕业证书。学位授予按照《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执行，符合条件的，授予机械硕士专业学位。

二、基本条件

**1.二级学科**

学科设置了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及理论和过程设备与机械4个培养方向。

**（1）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在特种加工技术、数控技术与柔性制造单元、智能制造技术及装备、智能系统与智能工厂、工艺数据库与大数据分析等相关制造理论、制造技术、制造系统和先进制造模式等方面开展研究。

**（2）机械电子工程**：在机电系统基础理论、机电系统及产品关键协调性应用技术研究，以及各类机电产品和系统的设计、制造、试验和开发等方面开展研究。

**（3）机械设计及理论**：结合泵阀、能源装备和轨道交通等区域经济需求，在产品创新与优化设计、虚拟设计与仿真、可重构设计、逆向工程、智能机构与仿生等方面开展研究。

**（4）过程设备与机械**：在多相流理论及工程、分离与净化技术及工程、节能减排与特种设备、水污染控制装备与工程、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工程、承压设备安全及可靠性保障等方面开展研究。

在以下三个领域形成了特色：

（1）节能环保：以多相流为基础，在分离与净化技术及工程、节能减排与特种设备、水污染控制装备与工程、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工程、尾矿资源化技术与装备等方面具有特色；

（2）能源装备：以承压设备服役安全为目标，在承压设备安全及可靠性保障、特种阀门、化工能源装备设计、制造与检测技术等方面具有特色；

（3）智能制造：以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为核心，在特种加工技术与机床、高端装备专用数控机床及酒业自动化技术与装备等方面具有特色。

**2.师资队伍**

**（1）校内师资队伍**

学位点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鼓励青年教师到企事业单位挂职锻炼和国内外访学深造，加强导师团队建设。师资可满足本学位点课程教学、论文指导、学术交流等培养环节的需要。

**（2）师德师风**

在学位点建设过程中着力完善师德师风制度建设，健全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并大力开展师德师风宣传。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要求每位研究生指导教师签订《四川轻化工大学教师师德承诺书》，将立德树人纳入导师遴选和资格认定的重要考核内容。

**（3）导师遴选和培训**

依据《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聘任管理办法》和《机械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聘任与上岗招生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选聘导师、上岗培训以及导师考核，构建涵盖导师遴选、考核、退出等各方面较完善的导师队伍建设制度体系。

**3.科学研究**

机械专业学位授权点充分利用四川省矿山尾渣资源化利用工程实验室、人工智能四川省重点实验室、酿酒生物技术及应用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和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四川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在过程节能与污染控制成套技术与装备、工业固体废弃物资源化技术与装备应用、承压设备检测技术、特种阀门、能源装备设计与制造研究、特种加工技术与机床、智能化过程装备制造等领域开展研究。2023年编制标准2项。

## 4.学位点支撑

**（1）学位点基础条件**

四川省矿山尾渣资源化利用工程实验室、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四川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四川省机械工程综合实验教学中心和四川省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及阀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过滤分离与净化技术设计研究所、特种加工研究所等科研平台。拥有智能制造系统、MTS电液伺服疲劳试验机、液压负载传感控制多功能测试台、三坐标测量机、激光粒度分析仪、多次通过试验台等设备仪器。较为完备的教学科研设备和基础条件为人才培养及科研研究提供了坚实保障。

**（2）网络、图书资源**

学校购买了中国学术期刊全文数据库、中国博、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万方数据平台、维普资讯、超星数字图书馆、Science Direct、EBSCO、Springer等数据库。建立电子资源本地镜像近10T，折合电子图书近100万余册。保障了研究生教育和培养的基本条件。

**5.奖助体系**

学校建立了完善的硕士学位研究生奖助体系。制定了《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实施细则》、《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为公平、公开、公正地评审各种奖学金、助学金提供依据，为激励研究生勤奋学习、潜心研究和完成学业提供了保障。

学校除设置有国家奖学金、校长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外，还设有五粮液集团专项奖学金，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还可通过申请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担任研究生三助（助教、助研、研管）岗位等方式获得资助完成学业。

三、人才培养

**1.招生选拔**

2023年顺利完成本年度招生计划。为吸引生源，四川轻化工大学设置了研究生招生工作办公室，利用专门招生网站、微博、微信等网络媒体以及到各地驻点宣传、等方式开展招生宣传工作。严格按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https://yjs.suse.edu.cn/p/0/?StId=st_app_news_i_x637018955833886326)”、和学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和程序，开展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及选拔工作，择优录取，2023年招生13人。

**2.党建和思政教育**

研究生党支部在学校党委和学院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持续深入开展党建工作，高度重视基层党支部的组织建设能力，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加强支部支委干部对党务工作的认识，增强开展工作的自觉性、责任心，采取集中研讨、主题讨论、学习交流、观看纪录片、实践教育等形式多样思政教育活动。

**3.培养方案**

根据机械工程学位点评议组的指导性要求和我校办学定位，邀请行业专业充分论证，制定了目标明确、具有特色的机械工程学科研究生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围绕学位点发展需要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每年依据国家战略需求和成渝双城经济圈发展对培养方案进行修订和完善。

**4.课程教学**

**（1）课程体系**

根据人才培养目标，结合机械学位点评议组的指导性要求设置了合理、规范的课程体系。课程体系按照公共学位课、专业基础课、选修课、实践环节四个部分进行设置，其中公共学位课、专业基础课和学术交流活动为必修。课程体系能达到学生的专业知识储备及实践能力提升的目的，知识结构合理。

**（2）教学方式**

选聘科研和教学水平高的专业教师作为学位课程和选修课程的主讲教师，任课教师全部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采用现代教学手段，教学方式新颖、先进，且注重案例式教学，多方面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 5.学术训练与交流

通过完善培养制度，加强培养环节管理，强化科研训练，鼓励学术交流等措施，促进研究生学科知识、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的综合提升。制定了《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管理办法》和《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创新成果管理办法》，激发研究生的科研和创新积极性。制定了《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考核实施办法》，对研究生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及参与校内举行的各类学术讲座或学术交流活动进行规范，明确学术交流活动是学术型研究生培养的必修环节，要求在学期间必须参加 6 次以上的校内外学术交流活动。

**6.学位论文**

为保证培养质量和学位授予质量，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实施细则（》、《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细则》、《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及“存在问题学位论文”处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和工作办法开展研究生学位论文管理工作，对学位论文选题、论文撰写、论文抽查、评审与答辩等环节都做了明确的要求，严格控制学位授予质量。

**7.质量保证**

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制定了《四川轻化工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办法》《四川轻化工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和《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等制度，强调学籍管理、教学管理等培养过程监控、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严格培养过程管理和毕业环节管理，不断提升学位点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8.学风建设**

制定了《四川轻化工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四川轻化工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学位点大力加强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通过院长讲坛、学术讲座、座谈交流、主题教育及课程内穿插强调等进行学风教育、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

**9.管理服务**

学校建立了研究生教育校+院二级管理体系。学校层面制定研究生培养的各环节的规章制度，学院层面具体实施。学院成立由院长直接分管的学位与研究生工作办公室，负责学位点建设与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导师组负责研究生的指导、培养工作，研究生秘书开展日常教学管理工作，研究生辅导员开展学生思想政治、学风建设等工作。

**10.培养成效**

学位点紧扣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将落实立德树人作为人才培养的根本任务和核心目标，不断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发挥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协同效应；以优化学位点方向为切入点，以服务社会经济发展为引领，持续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和优化培养课程体系，推进高质量课程体系建设；以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目标，积极与地方企业深入广泛合作，不断强化工程实践教育教学改革，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以学生中心、成果产出为导向，探索“研究生-辅导员-秘书-导师-主管领导”五维管理、全方位协同育人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持续改进培养过程与质量。

四、服务贡献

**1.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

紧扣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以“立足区域经济、依托行业特色、服务全国需求”为基本原则，以中国制造2025为引领、聚焦四川五大高端产业和成渝区域产业经济，结合学位点自身优势，以节能环保、能源装备和智能制造为特色，在过程节能与污染控制成套技术与装备、工业固体废弃物资源化技术与装备应用、承压设备检测技术、特种阀门、能源装备设计与制造研究、特种加工技术与机床、智能化过程装备制造等领域开展社会服务，赢得了广泛的社会赞誉。

**2.产教协同育人**

学位点高度重视产教协同育人在创新人才培养中的作用，以“研学结合、产教融合、特色发展”作为发展战略方针，在改革人才培养体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等方面进行了的积极探索，以促进科研与教学互动、科研与人才培养结合，全力支持学生进行创新实践，努力培养造就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